楚雄州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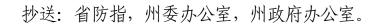
楚防汛指〔2022〕11号

楚雄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

武定、禄丰、元谋、永仁、大姚、牟定县(市)防汛抗旱指挥部, 州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:

受低涡切变影响,预计未来24小时武定、禄丰、元谋、永仁、大姚东部、牟定可能先后出现暴雨,极易引发山洪、洪水、滑坡泥石流、城市内涝等灾害。今天中午12时45分,武定县东坡水文站(田心乡鲁期村委会阿多卡村)水位1152.05米,超保证水位0.05米,目前水位仍在缓慢上涨。根据《楚雄州防汛抗旱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,经会商研判,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于9月15日13时30分启动以上县市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

武定、禄丰、元谋、永仁、大姚、牟定等县市要立即开展防汛"六问"调度,层层落实防汛责任,确保预报预警信息直到基层,到村到户到人。要强化"1262"监测预警和滚动会商,及时发布预警和启动应急响应,及时果断全部转移危险区域群众,及时封闭危险路段,及时限制人员擅自进入危险区域,重点做好田间窝棚、特殊人员、校园(师生)转移避险工作,坚决防止发生人员伤亡事件。扎实做好暴雨引发的山洪、江河洪水、滑坡、泥石流、城市内涝等灾害防范应对工作,加强对水库、坝塘、堤防、在建项目、临时营地(工棚)、隧洞、地下空间等薄弱环节的巡查排险,严防次生灾害发生。严格执行超常规的值班值守规定,各级各相关部门带班领导和值班值守人员迅速就位,加强巡查检查。要加强统一指挥和协作配合,科学、合理、安全、有序组织救援,确保救援人员自身安全。要及时全面做好防汛减灾救灾各项工作,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

楚雄州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9月15日印发